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URNIWEB HOLDINGS LIMITED

飛霓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80)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度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主板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飛霓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年度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政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令吉	二零一七年 千令吉
收益	4	92,565	109,745
銷售成本		<u>(71,573)</u>	<u>(79,514)</u>
毛利		20,992	30,231
其他收入淨額	5	1,028	6,432
分銷成本		(2,682)	(3,048)
行政開支		(16,953)	(22,355)
利息收入		651	368
融資成本	6	(649)	(1,144)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扣除稅項		(1,029)	(290)
應佔合營公司溢利，扣除稅項		<u>332</u>	<u>282</u>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	7	1,690	10,476
所得稅開支	8	<u>(764)</u>	<u>(1,902)</u>
年內溢利		926	8,574
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387	(3,099)
對年內出售的海外附屬公司 作出的重新分類調整		-	(104)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28)	(45)
應佔合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u>(4)</u>	<u>(88)</u>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u>355</u>	<u>(3,336)</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1,281</u>	<u>5,238</u>

	二零一八年 千令吉	二零一七年 千令吉
附註		
以下人士應佔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926	8,804
非控股權益	—	(230)
	<u>926</u>	<u>8,574</u>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281	5,261
非控股權益	—	(23)
	<u>1,281</u>	<u>5,238</u>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仙)	10 <u>0.18</u>	<u>2.18</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令吉	二零一七年 千令吉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4,815	33,478
無形資產		1,255	1,275
合營公司權益		1,146	1,109
聯營公司權益		4,175	5,231
貸款予聯營公司		4,712	–
遞延稅項資產		673	177
		<u>46,776</u>	<u>41,270</u>
流動資產			
存貨		22,120	21,48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19,501	17,670
應收合營公司款項		84	78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721	4,853
可收回即期稅項		448	375
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647	1,817
現金及銀行結餘		31,600	36,376
		<u>75,121</u>	<u>82,650</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11,254	13,787
合約負債		127	–
融資租賃責任		–	270
銀行借款		1,095	647
即期稅項負債		442	499
		<u>12,918</u>	<u>15,203</u>
流動資產淨值		<u>62,203</u>	<u>67,447</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08,979</u>	<u>108,717</u>

	二零一八年 千令吉	二零一七年 千令吉
	附註	
非流動負債		
融資租賃責任	-	340
銀行借款	9,574	9,917
遞延稅項負債	743	854
	<u>10,317</u>	<u>11,111</u>
資產淨值	<u>98,662</u>	<u>97,606</u>
權益		
股本	27,285	27,285
儲備	71,377	70,321
總權益	<u>98,662</u>	<u>97,606</u>

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及重組

(a)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一七年十月十六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及總部地址分別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及Lot 1883, Jalan KPB9, Kg. Bharu Balakong, 43300 Seri Kembangan, Selangor, Malaysia。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彈性紡織品及織帶。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PRG Holdings Berhad(「PRG Holdings」),其於馬來西亞註冊成立為公眾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馬來西亞證券交易所主板上市。

(b) 重組

根據為籌備本公司股份於GEM上市(「上市」)的集團重組(「重組」),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一日成為本集團旗下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重組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九日有關上市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內「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重組」。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所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修訂本及詮釋(下文統稱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以及GEM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此等財務報表乃按照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以馬來西亞令吉(「令吉」)列報,令吉即本公司主要經營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而所有數值已約整至最接近千位數(千令吉)(另有指示者除外)。

採納新訂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 週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年度改進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投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修訂本)	客戶合約收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釐清)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除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外,採納上述會計準則及修訂並無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了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減值模型，該模型取代了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中使用的已產生虧損模型。預期信貸虧損模型要求在初始確認時確認減值，包括預期未來信貸虧損，而已產生虧損模型僅要求確認於報告日期產生的信貸虧損。

信貸風險評估及預期信貸虧損估計須無偏頗及已計及概率加權，並應包含所有評估相關的可用資料，包括有關過往事件、現行情況及於報告日期的合理及有支持力未來事件及經濟狀況預測的資料。此外，預期信貸虧損估計亦應計及金錢的時間值。

因此，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計算的總預期信貸虧損撥備高於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計算的減值撥備總額，因為採用了更具前瞻性的方法。

下表概述過渡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保留盈利及匯兌儲備的影響(扣除稅項)，如下所示：

	千令吉
保留盈利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保留盈利	28,000
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增加	<u>(229)</u>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重列保留盈利	<u>27,771</u>
匯兌儲備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匯兌儲備	(3,496)
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產生的匯兌差額	<u>4</u>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重列匯兌儲備	<u>(3,492)</u>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可能與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相關，惟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本集團目前有意於其生效日期應用該等變動。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¹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具負補償之提早還款特性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長期權益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性的定義 ²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業務合併 ¹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之修訂，合營安排 ¹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所得稅 ¹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國際會計準則第23號之修訂，借款成本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銷售或投入 ³

¹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該等修訂本最初擬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期間生效。生效日期現已推遲/取消。繼續獲允許提早應用該等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生效日期起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引入單一承租人會計處理模式，並規定承租人就為期超過十二個月的所有租賃確認資產及負債，除非相關資產為低價值資產。具體而言，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承租人須確認使用權資產(表示其有權使用相關租賃資產)及租賃負債(表示其有責任支付租賃款項)。因此，承租人應確認使用權資產折舊及租賃負債利息，並將租賃負債的現金還款分類為本金部分及利息部分，並於現金流量表中呈列。此外，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初步按現值基準計量。計量包括不可註銷租賃付款，亦包括於承租人合理肯定會行使延續租賃選擇權；或行使選擇權而中止租賃的情況下，將於選擇權期間內作出的付款。此會計處理方法與原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承租人會計法顯著不同。

就出租人會計法而言，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轉承了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的出租人會計法規定。因此，出租人繼續將其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並且對兩類租賃進行不同的會計處理。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擔為29,112,000令吉。該等安排將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的租賃定義，因此本集團將確認該等租賃的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除非其於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符合短期租約的資格。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折舊將於相關使用權資產中確認而利息支出將於租賃負債中確認，而非租賃費用。租賃負債的利息支出將於財務成本項下與折舊分開列示。

本集團預期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經營租賃承擔的租賃負債將導致非流動資產及總負債分別大幅增加。使用權資產的直線折舊與適用於租賃負債的實際利率法相結合，將導致租賃初始年度的損益總額增加，並於租期的後半部分按逐項租約基準減少支出。

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允許的情況下，本集團計劃使用實際權宜方法對以前對現有安排屬於或包含租賃的評估做出承諾。因此，本集團僅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中的租賃新定義應用於首次申請日或之後簽訂的合同。本集團亦計劃選擇採用經修訂的追溯法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將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確認首次應用的累積影響作為權益期初餘額的調整，並不會重述比較資料。

除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外，本集團預期採納該等準則的詮釋及修訂本將不會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a) 業務分部

本公司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彈性紡織品及織帶。本集團根據行政總裁(即主要營運決策人(「主要營運決策人」))所審閱的報告釐定其經營分部。

主要營運決策人根據毛利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分部間收益按銷售予外部客戶的同一水平定價，並於綜合財務報表對銷。

概無向主要營運決策人另外提供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資料，原因是主要營運決策人並非使用該資料來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彈性紡織品 千令吉	織帶 千令吉	其他產品 千令吉	對銷 千令吉 (附註)	總計 千令吉
收益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48,066	33,561	10,938	-	92,565
分部間收益	246	-	6	(252)	-
總收益	<u>48,312</u>	<u>33,561</u>	<u>10,944</u>	<u>(252)</u>	<u>92,565</u>
分部銷售成本	<u>(37,074)</u>	<u>(26,876)</u>	<u>(8,517)</u>	<u>894</u>	<u>(71,573)</u>
毛利	<u>11,238</u>	<u>6,685</u>	<u>2,427</u>	<u>642</u>	<u>20,992</u>
其他收入淨額					1,028
分銷成本					(2,682)
行政開支					(16,953)
利息收入					651
融資成本					(649)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扣除稅項					(1,029)
應佔合營公司溢利，扣除稅項					<u>332</u>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					1,690
所得稅開支					<u>(764)</u>
年內溢利					<u>926</u>
其他分部資料：					
計入銷售成本的折舊	<u>1,892</u>	<u>405</u>	<u>239</u>	<u>-</u>	<u>2,536</u>

附註：分部銷售成本包括集團內租金開支642,000令吉，相應租金收入已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其他收入淨額」內對銷。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彈性紡織品 千令吉	織帶 千令吉	其他產品 千令吉	對銷 千令吉 (附註)	總計 千令吉
收益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58,468	37,790	13,487	-	109,745
分部間收益	<u>336</u>	<u>102</u>	<u>68</u>	<u>(506)</u>	<u>-</u>
總收益	<u>58,804</u>	<u>37,892</u>	<u>13,555</u>	<u>(506)</u>	<u>109,745</u>
分部銷售成本	<u>(42,626)</u>	<u>(27,069)</u>	<u>(10,966)</u>	<u>1,147</u>	<u>(79,514)</u>
毛利	<u>16,178</u>	<u>10,823</u>	<u>2,589</u>	<u>641</u>	<u>30,231</u>
其他收入淨額					6,432
分銷成本					(3,048)
行政開支					(22,355)
利息收入					368
融資成本					(1,144)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扣除稅項					(290)
應佔合營公司溢利，扣除稅項					<u>282</u>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					10,476
所得稅開支					<u>(1,902)</u>
年內溢利					<u>8,574</u>
其他分部資料：					
計入銷售成本的折舊	<u>2,016</u>	<u>369</u>	<u>385</u>	<u>-</u>	<u>2,770</u>

附註：分部銷售成本包括集團內租金開支641,000令吉，相應租金收入已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其他收入淨額」內對銷。

(b) 地區資料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而本集團的製造設施及銷售辦事處則建基於馬來西亞及越南。

根據地區呈列資料時，分部收益乃按照衍生銷售交易的客戶的地理位置呈列。

按本集團資產的地理位置劃分的非流動資產不包括聯營公司權益、合營公司權益、貸款予聯營公司及遞延稅項資產（「特定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八年 千令吉	二零一七年 千令吉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馬來西亞	8,379	8,667
越南	34,172	38,655
亞太地區(不包括馬來西亞及越南)	23,885	27,960
歐洲	9,243	16,391
北美洲	16,578	17,143
其他	308	929
總計	92,565	109,745
特定非流動資產		
馬來西亞	20,329	20,823
越南	13,865	13,930
新加坡	1,876	—
總計	36,070	34,753

(c)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自與彈性紡織品分部一名單一外部客戶的交易產生收益10,730,000令吉，為本集團總收益貢獻10%以上。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外部客戶產生收益為本集團總收益貢獻10%或以上。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有來自客戶的收益均於時間點確認。

4. 收益

收益指已售貨品的淨發票價值。

5. 其他收入淨額

	二零一八年 千令吉	二零一七年 千令吉
外匯收益／(虧損)淨額		
—已變現	275	(603)
—未變現	27	(513)
佣金收入	199	137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	—	6,82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淨收益	116	31
銷售廢料	58	215
其他	353	341
總計	1,028	6,432

6. 融資成本

	二零一八年 千令吉	二零一七年 千令吉
銀行透支利息	8	9
銀行借款利息	619	1,036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利息	—	63
融資租賃責任利息	22	36
總計	649	1,144

7.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

	二零一八年 千令吉	二零一七年 千令吉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核數師酬金	395	372
無形資產攤銷	20	22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40,282	41,02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003	3,323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	—	(6,824)
上市開支(包括專業費及其他開支)	—	7,153
下列的利息收入：		
—定期存款	(485)	(82)
—銀行結餘	(29)	(39)
—給予聯營公司的墊款	(137)	(36)
—給予同系附屬公司的墊款	—	(211)
撇減存貨	429	191
撥回撇減存貨	(317)	(11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淨收益	(116)	(31)
下列的租金開支：		
—樓宇	337	364
—土地	249	362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48	38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	(22)	(10)
計入下列的僱員成本：		
—銷售成本	16,615	19,790
—分銷成本	415	402
—行政開支	11,791	11,266

8.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八年 千令吉	二零一七年 千令吉
即期稅項		
— 一年內撥備	1,264	2,104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107	114
	<u>1,371</u>	<u>2,218</u>
遞延稅項		
— 本年度	(468)	(170)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139)	(146)
	<u>(607)</u>	<u>(316)</u>
所得稅開支	<u>764</u>	<u>1,902</u>

馬來西亞所得稅根據估計應課稅溢利的法定稅率24%(就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而言)計算，而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越南企業所得稅乃按應課稅溢利的優惠稅率15%計算。

根據開曼群島規則及法規，本公司毋須於開曼群島繳納任何所得稅。

9. 股息

本公司自其註冊成立以來概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及於上市前，若干附屬公司已向PRG Holdings宣派及派付股息合共26.6百萬令吉。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的任何末期股息。

10. 每股盈利

每股盈利乃根據財政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資料計算：

	二零一八年 千令吉	二零一七年 千令吉
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u>926</u>	<u>8,804</u>
股份數目		
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u>504,000,000</u>	<u>404,581,000</u>

計算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乃基於假設招股章程所述的資本化發行已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生效而釐定。

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因為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發行攤薄潛在普通股。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八年 千令吉	二零一七年 千令吉
貿易應收款項	14,889	15,086
減：減值虧損撥備	(364)	(108)
	<u>14,525</u>	<u>14,978</u>
其他應收款項	4,976	2,692
	<u>19,501</u>	<u>17,670</u>

貿易應收款項為不計息，而本集團授出的一般貿易信貸期介乎發票日期起計30日至90日。其按原始發票金額確認，代表其於初始確認時的公平值。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貿易應收款項根據發票日期且未計減值虧損撥備前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令吉	二零一七年 千令吉
30日內	7,132	7,468
31至60日	4,514	4,045
61至90日	995	1,955
90日以上	2,248	1,618
	<u>14,889</u>	<u>15,086</u>

1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八年 千令吉	二零一七年 千令吉
貿易應付款項	4,375	5,607
應付票據	3,096	4,105
其他應付款項	3,783	4,075
	<u>11,254</u>	<u>13,787</u>

貿易應付款項為不計息，而本集團獲授的一般貿易信貸期介乎發票日期起計一個月至三個月。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令吉	二零一七年 千令吉
30日內	3,528	3,690
31至60日	1,719	2,890
61至90日	900	1,520
90日以上	1,324	1,612
	<u>7,471</u>	<u>9,712</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a) 生產部門

本集團是馬來西亞及越南歷史悠久的彈性紡織品及織帶製造商。產品於馬來西亞及越南製造及銷售，亦出口至超過30個國家，包括美國、英國、印度、印尼、澳洲、斯里蘭卡及巴基斯坦。

(i) 彈性紡織品

財政年度內，彈性紡織品的收益較二零一七年減少10.4百萬令吉或17.8%。儘管銷量增加1.1%，彈性包紗的收益減少5.6%，主要由於相對較低價格的產品銷售增加，以及美元(「美元」)兌令吉貶值，導致以令吉呈報，但以美元作主要銷售貨幣的財政年度收益較二零一七年有所減少。就窄幅彈性織帶而言，其收益較二零一七年減少31.4%，乃由於財政年度少數主要客戶的銷售訂單減少，該等客戶正在開發新產品，因此減少現有產品的訂單。

(ii) 織帶

織帶收益較二零一七年減少4.2百萬令吉或11.2%，銷售訂單的減少主要由於若干亞洲及歐洲國家的貨幣兌美元貶值、延遲訂購若干產品及平均售價降低。儘管傢俬織帶的銷量較二零一七年增加14.1%，其收益減少12.1%，主要由於本集團主力銷售相對較低利潤的傢俬織帶產品，以維持市場競爭力以及上文附註(i)所提及的美元兌令吉貶值。

(iii) 其他產品

財政年度內，其他產品收益較二零一七年減少2.5百萬令吉或18.9%，主要由於財政年度綜合賬目時並無計入銷售傢俬金屬組件所得收益。誠如招股章程及二零一七年年報披露，本公司當時的附屬公司Furnitech Components (Vietnam) Co., Ltd. (「FCV (VN)」) (其業務為銷售傢俬的金屬組件)自二零一七年九月十四日起已成為本公司之聯營公司，而本公司於其中擁有45.06%的間接權益。

撇開FCV (VN)的影響，此產品分部的收益錄得穩定增長，如財政年度內所示的增長率為8.7%。

(b) 零售分部

本集團於本財政年度年內進軍零售業務，並成為新加坡、馬來西亞及泰國「Philipp Plein」品牌的授權經銷商。第一家旗艦店將在新加坡濱海灣金沙開業。該店舖現時正在進行翻新，目標於二零一九年第二季度開業。管理層正在泰國及馬來西亞評估數家有潛力的購物中心，以便開設店舖。

財務回顧

收益

於財政年度，本集團的收益為92.6百萬令吉，較二零一七年的109.7百萬令吉減少17.1百萬令吉或15.6%。本集團於兩個年度的大部分收益乃源於彈性紡織品及織帶產品，於財政年度分別佔約51.9%及36.3%，而於二零一七年則分別佔約53.3%及34.4%。

收益減少主要由於(i)中美及其他國家貿易戰持續，導致全球貿易市場的不確定性，該等客戶因而採取更審慎採購態度，以致若干現有產品的銷售減少，(ii)客戶正開發新產品，而減少原有訂單，(iii)若干亞洲國家的客戶當地貨幣兌美元貶值，而減少採購，(iv)銷售較低利潤率產品的比例更高，(v)美元兌令吉貶值導致以令吉呈報但以美元作主要銷售貨幣的收益減少，以及(vi)於財政年度不予綜合入賬傢俬金屬組件(自二零一七年九月十四日起成為聯營公司之附屬公司)所得收益。

於財政年度，本地銷售及出口銷售佔收益分別約46.0%及54.0% (二零一七年：43.1%及56.9%)。於兩個年度，亞太區(不包括馬來西亞及越南)、歐洲及南美繼續為本集團的主要出口國家。

銷售成本

於財政年度，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為71.6百萬令吉(二零一七年：79.5百萬令吉)，較二零一七年減少7.9百萬令吉或10.0%。銷售成本減少與收益減幅相符。

毛利及毛利率

於財政年度，本集團錄得毛利約21.0百萬令吉(二零一七年：30.2百萬令吉)，較二零一七年減少9.2百萬令吉或30.5%。

本集團毛利下降主要由於財政年度的銷售減少。本集團毛利率於財政年度由27.6%下降至22.7%，乃由於原油紗線及橡膠、化學品及染料的材料價格上漲，同時相對較低利潤率產品銷售的比例上升，二零一八年相比二零一七年美元兌令吉貶值以及若干產品的銷量減少所致，相比二零一七年間接增加固定費用在銷售成本總額的比重。然而，鑑於競爭情況以及全球貿易的不確定性，本集團短期內不轉嫁成本於消費者。

其他收入淨額

財政年度內，本集團其他收入為1.0百萬令吉(二零一七年：6.4百萬令吉)，較二零一七年減少5.4百萬令吉或84.4%，主要由於二零一七年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收益為6.8百萬令吉(二零一八年：無)。撇開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一次性收益，其他收入增加1.4百萬令吉；主要由於佣金收入以及已變現及未變現匯兌收益增加。

分銷成本

財政年度內，本集團的分銷成本為2.7百萬令吉(二零一七年：3.0百萬令吉)，較二零一七年減少0.3百萬令吉或10.0%。減幅乃主要由於財政年度內佣金開支、運輸開支及海關報關費用減少，與收益減幅相符。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管理及行政員工的薪金、間接用於生產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以及其他雜項開支。

財政年度內，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為17.0百萬令吉(二零一七年：22.4百萬令吉)，較二零一七年減少5.4百萬令吉或24.1%。減幅乃主要由於在二零一七年上市開支(包括專業費用及其他開支)約7.2百萬令吉。撇開上市開支，行政開支增加1.8百萬令吉，主要為用於新加坡新開張的零售分部之0.7百萬令吉以及上市後行政及企業開支0.8百萬令吉。

財政年度溢利

財政年度溢利為0.9百萬令吉(二零一七年：8.6百萬令吉)，較二零一七年減少約7.7百萬令吉或89.5%。溢利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主力銷售較低利潤產品及原材料成本增加。財政年度溢利受財政年度內上市後額外的行政及企業開支0.8百萬令吉、新加坡的新零售分部產生的開支0.7百萬令吉以及聯營公司虧損上升0.7百萬令吉進一步影響。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現金的主要用途為滿足我們的營運資金及資本開支需要。自成立以來，我們的營運資金需要及資本開支需要主要通過股東權益、經營產生的現金、貿易融資及銀行貸款撥付。

本集團採取審慎的現金及財務管理政策。本集團的現金(主要以美元、令吉、港元(「港元」)及越南盾(「越南盾」)計值)一般存放於銀行等金融機構。本集團的借款主要以美元、令吉及越南盾計值。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總權益為98.7百萬令吉(二零一七年：97.6百萬令吉)。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約為62.2百萬令吉(二零一七年：67.4百萬令吉)，而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31.6百萬令吉(二零一七年：36.4百萬令吉)。本集團的銀行借款及融資租賃承擔分別約為10.7百萬令吉(二零一七年：10.6百萬令吉)及零(二零一七年：0.6百萬令吉)。

本集團的定期貸款及銀行透支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年利率分別介乎4.97%至9.04%及3.50%至8.79%。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按年末的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約為5.8倍(二零一七年：5.4倍)。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按年末總債務除以總權益計算)再乘以100%約為10.8%(二零一七年：11.4%)。

根據本集團的現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本集團可用的銀行融資，本集團擁有足夠財務資源撥付其未來年度業務營運所需的營運資金。

資本架構

於財政年度，本集團的資本架構並無變動。本公司股本僅包括普通股。

本集團持有的重大投資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持有重大投資(二零一七年：無)。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值分別為23,712,000令吉及25,133,000令吉的永久業權土地、長期租賃土地、樓宇以及若干廠房及機器已抵押予持牌銀行，以向本集團授出信貸融資。

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公告「業務目標及策略與實際業務進度的比較」、「所得款項用途」及「報告期後事項」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其他計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七年：零)。

資本承擔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令吉	千令吉

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承擔：

—已訂約但未撥備

1,707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聘用825名僱員(二零一七年：912名僱員)。相比二零一七年，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僱員數目下降。財政年度內的僱員成本約為28.8百萬令吉(二零一七年：約31.5百萬令吉)。本集團將致力確保僱員的薪金水平與行業慣例及現行市況一致，且僱員薪酬乃根據其表現而釐定。本公司亦採納了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主要目的乃讓本集團向選定參與者批授購股權，就彼等對本集團的貢獻提供鼓勵或獎賞。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本集團立志與員工共同發展壯大，願意投資於與工作相關的培訓及員工的個人發展。一般而言，本集團根據各人職位、才能及僱員權益的需求提供多元化在職培訓。本集團為員工提供內部及外部培訓，包括針對不同部門的有關營理技能及軟技能的專門培訓。此外，本集團已制定準則以評估員工的表現及實施員工的發展計劃。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大部分美元收益來自與國際公司進行的業務。我們就結付採購額後的收入面臨美元淨額風險。儘管本集團採納令吉作為呈報貨幣，但部分資產及負債(如貿易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以其他貨幣(如美元)計值。本集團不時就該等貨幣錄得淨額狀況。該等外匯結餘於各會計年度或期間末按其時的匯率重估，故可能產生匯兌收益或虧損。董事將不時諮詢往來銀行，以了解外匯的未來趨勢。假如董事認為美元兌換為令吉及越南盾或會出現貶值，本集團或考慮採取措施對沖外匯風險，包括訂立金融工具對沖。本集團亦可能與客戶磋商提高產品的價格，以求減輕對本集團盈利能力的衝擊。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二日，本公司、Triumph Star Global Limited(「賣方」)及詹嘉雯女士(擔保人)訂立買賣協議(「買賣協議」)。根據買賣協議，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購買及賣方已有條件同意出售Meinaide Holdings Group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代價為140,000,000港元，將由本公司於完成後根據買賣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按發行價每股2.50港元向賣方或其代名人配發及發行入賬列作繳足的56,000,000股本公司股份的方式支付。有關收購事項的進一步詳情披露於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二日的公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已發生任何須予披露的重大事項。

業務目標及策略與實際業務進度的比較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目標為提高我們在彈性紡織及織帶行業的市場份額，並繼續增強我們的競爭優勢。招股章程所載業務目標與本集團自上市日期起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的實際業務進展進行比較的分析如下：

業務策略	實施計劃	資金來源	直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實際業務進度
(i) 擴充產能	透過在越南興建新廠房及購置全新機器，擴充窄幅彈性織帶、彈性包紗及安全帶織帶的產能以迎合該等產品日益增加的需求。	上市所得款項約17.6百萬令吉(相當於32.4百萬港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購置價值3.9百萬令吉用於生產窄幅彈性織帶、彈性包紗及安全帶織帶的機器。此外，本集團亦已升級價值0.4百萬令吉的若干膠帶機、防火及照明系統。由於市場狀況的不確定性及越南競爭激烈，越南市場的窄幅彈性織帶的表現不及預期。在考慮擴充的風險及回報後，價值8.4百萬令吉的窄幅彈性織帶新工廠的建設已暫時擱置。一旦市場狀況及上述產品的訂單更加穩定，管理層將恢復新工廠的建設。若干機器(如紡織、裁剪及包覆機)的收購時間表亦推遲至較後季度。管理層通過評估客戶的訂單趨勢、市場需求及行業前景，不斷監控經濟狀況及市場表現。通過重新評估每種產品的性能，將以更審慎的方式擴充產能。

業務策略	實施計劃	資金來源	直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實際業務進度
(ii) 進軍新產品應用範疇及市場	透過將窄幅彈性織帶的應用範疇擴展至運動服裝，以及為我們安全帶織帶打入南韓市場，拓展現有產品的業務潛力。	本集團的內部資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為製造運動服裝的潛在客戶進行持續討論及開發窄幅彈性織帶樣品。從一些當地客戶收到少量訂單。管理層仍在與其他潛在品牌的製造商合作。 - 正在為南韓安全帶製造商及其他潛在客戶進行安全帶織帶樣品的合格測試。客戶迫切需求讓我們現時專注於向印度供應的新獲批型號，以取代其自南韓的部分進口。我們預期印度的訂單於二零一九年第二季度增加。
(iii) 改良品質監控系統	透過增聘人手及改良品質監控部門的培訓計劃，提高我們的品質監控系統。	本集團的內部資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聘請額外生產人員改進品質監控系統及程序。改進程序及內部培訓現在持續進行。
(iv) 升級資訊科技系統	提升企業資源計劃(「企業資源計劃」)系統	上市所得款項約1.1百萬令吉(相當於2.0百萬港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收購製造執行系統(「製造執行系統」)軟件以改進對我們生產系統的操作及控制。管理層正在評估製造執行系統軟件的表現並可能將其應用擴展至本集團其他業務營運。 - 管理層正在考慮升級會計系統及其與製造執行系統軟件有效整合的建議。 - 管理層認為以上述行動計劃取代單一的企業資源計劃系統更具效率及成本效益。

倘若本集團業務策略的任何部分並無按計劃落實或進行，則董事將審慎評估情況，只要董事認為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可能將擬用資金重新分配至其他業務計劃及／或本集團的新項目及／或持有該等資金作短期計息存款。

所得款項用途

如招股章程所披露，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包銷費用及本集團就此應付的其他開支)約為35.6百萬港元(或按約1.00令吉兌1.84港元的匯率為19.3百萬令吉)。

自上市日期起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如下：

	招股章程 所述上市 所得款項 淨額的計劃 用途 百萬令吉	自上市 日期起至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所得款項的 實際用途 (附註(a)) 百萬令吉	於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的 未動用金額 (附註(b)) 百萬令吉
擴充產能	17.6	4.3	13.3
升級資訊科技系統	1.1	0.1	1.0
為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提供資金	0.6	0.6	—
	<u>19.3</u>	<u>5.0</u>	<u>14.3</u>

附註：

- (a) 有關直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實際業務進度的最新情況，請參閱本公告「業務目標及策略與實際業務進度的比較」一節。
- (b) 未動用所得款項乃存入持牌銀行。

未來前景及展望

美國與中國及其他國家之間的持續貿易爭端及英國退出歐盟，均增加市場的不確定性，導致全球增長預測下降。本集團預計，近期製造業務的前景將繼續面臨挑戰，因為客戶對於採購仍持謹慎態度，以待貿易糾紛得以更明確的化解。

除此之外，原材料成本(尤其是原油紗線)與原油價格一致持續跌宕起伏。任何一種方式的不利變動均會影響本集團的毛利率。本集團定期密切監察原材料價格，並不時調整採購計劃及定價策略。此外，由於本集團大部分收益以美元計值，倘令吉與美元之間的匯率有任何大幅變動亦可能會導致外匯收益或虧損，繼而可能影響本集團業績。

鑑於全球經濟的快速變化，本集團檢討成本結構並將根據市場狀況持續執行其業務策略(特別是擴大產能)。本集團亦將透過探索新的出口市場、確保現有客戶及招攬新客戶，增強產品修改部門的能力，以擴闊產品應用範圍及鞏固市場地位。本集團將致力提升其市場地位，並積極考慮可供發展的新機會。

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深明良好企業管治對管理及內部程序而言的重要性，為求達致有效問責制。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乃以GEM上市規則附錄15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載列之良好企業管治原則為基礎。原則有關(其中包括)董事、主席兼行政總裁、董事會組成、董事委任、重選及罷免、董事職責及薪酬以及與本公司股東保持溝通。

就董事會所深知，本公司於財政年度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財政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證券。

董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之規定交易準則作為本身之證券交易守則，其條文的嚴謹程度不遜於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之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根據向董事作出的具體查詢，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財政年度已遵守規定交易準則，且並無不遵守情況。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日遵照GEM上市規則及企業管治常規成立審核委員會並訂明其書面職權範圍。董事會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日，已採納審核委員會的經修訂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監督本公司的財務報告及披露程序、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以及監察審核程序。

審核委員會目前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Ho Ming Hon先生、拿督斯里Hou Kok Chung博士及拿督斯里Wee Jeck Seng。Ho Ming Hon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財政年度的綜合業績，並與本公司管理層討論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常規以及內部監控及其他財務報告事宜。審核委員會認為，有關業績符合適用會計準則、GEM上市規則項下的規定及其他適用法定規定而編製，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財務資料

本公告所載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集團財政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但代表來自該等財務報表的摘錄。有關本集團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的財務資料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經董事會批准並獲本集團的外部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同意。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在此方面所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委聘審閱準則或香港保證聘約準則作出的保證委聘，因此，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就本公告作出任何保證。

承董事會命
飛覽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拿督Lim Heen Peok

馬來西亞，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非執行董事為拿督Lim Heen Peok(主席)及楊琬先生，執行董事為Cheah Eng Chuan先生、Tan Chuan Dyi先生及拿督Lua Choon Hann，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Ho Ming Hon先生、拿督斯里Wee Jeck Seng及拿督斯里Hou Kok Chung博士。

本公告由發表日期起可於GEM之網站<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最少保存七日)及本公司之網站<http://www.furniweb.com.my>內查閱。